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  
聯絡人：雷小燕  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988分機547  
電子信箱：ha61241@mail.hakka.gov.tw  
傳真：02-8995-697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文字第10700065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D004002\_107D2001842-01.docx、107D004002\_107D2001843-01.docx  
、107D004002\_107D2001844-01.docx、107D004002\_107D2001845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107學年度「客語沉浸式教學推動試辦專案計畫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與教育部106年8月10日會銜發布之客會文字第10600106272號及臺教授國部字第10600824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鼓勵轄內之國民中、小學及幼兒園，提報107學年度申請計畫，計畫經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初審彙整後，於107年6月30日前報送本會。
- 三、相關資料及表件請於本會全球資訊網<http://www.hakka.gov.tw/>首頁/法令規章，自行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教育局、處）、各縣市政府客家專責行政機關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會文化教育處



\*1070006595\*